

您的位置: 首页 >> 阅读文章

阅读文章

Selected Articles

更多▲

使用大字体察看本文
阅读次数: 409

台湾地区“政府出版品”的传播与管理

程著仁

特聘导师

文摘 台湾地区自1977年由行政院研考会主持“政府出版品”管理事务以来已有20多年历史,在政府出版品的传播与管理方面吸取了国外许多国家的经验,作了许多有益的探讨,特别是在政府出版品的法制建设方面、政府出版品收藏馆制度方面,以及政府出版品的多元化传播渠道建设方面都有许多值得借鉴的地方。本文从台湾地区“政府出版品”的沿革、相关法律法规建设、“政府出版品”收藏馆制度、“政府出版品”的网络化传播,以及多元化传播渠道建设等方面,对台湾地区“政府出版品”的传播与管理进行了初步的探讨。

主题词 台湾地区 政府出版物 政府信息传播

2004年应台湾汉学研究中心的邀请,笔者有幸随团对台湾地区图书馆和文化单位进行了参观访问。其间就台湾地区“政府出版品”的管理现状作了一些考察。出访前后还大量阅读了有关文献,对台湾政府出版品的传播与管理有了较全面的了解。本文将在下述几个方面介绍台湾政府出版品的管理制度:

- 一、台湾地区“政府出版品”的沿革
- 二、相关法律法规建设
- 三、“政府出版品”收藏馆制度
- 四、“政府出版品”的网络化传播
- 五、多元化传播渠道建设

一、台湾地区“政府出版品”的沿革

我国自古就有“官书”的概念,辛亥革命以后接受了西方“政府出版物”的概念,开始对政府出版物和商业出版物进行区分,采取特别管理。1949年,国民党政府迁台时,带走相当一批国民政府出版的“官书”,并继承了对政府出版物的特殊管理方式。1977年由行政院研究发展考核委员会(简称研考会)负责策划全台“政府出版品”的管理制度。1997年正式成立“政府出版品管理处”专责策划并推动“政府出版品”的管理。该处成立后曾多次派人出访美、加、荷、德、英、法、意、澳、日等10国,实地考察各国政府出版物的管理、流通及电子化发展情况。并于1999年召开政府出版物研讨会,还委托淡江大学图书馆系主任邱炯友教授先后完成《各国政府出版电子化策略及措施之研究》及《政府出版品加值利用之研究》报告。在此基础上不断完善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努力探索“政府出版品”的多元化传播渠道,在“政府出版品”的管理和传播方面做出了优异的成绩。据2000年统计,台湾全省约有700个政府机关,出版发行5349种政府出版品,约占当年全省24000余种出版物总数的五分之一。在全省设立40个“政府出版品寄存馆”,同时开办多处政府出版品专卖门市,销售额逐年增长,至2001年14年间增长了18倍。在政府信息电子化网络化方面也有不俗的表现,在2002年美国布朗大学所公布的全球电子化政府调查报告中,台湾名列第一。

二、台湾地区“政府出版品”相关法律法规建设

台湾行政院负责政府出版品管理事务以来,进行了一系列的法规建设。1983年9月行政院颁行《行政机关出版品管理要点》并于1989年修订;为了进一步扩大“政府出版品”的管理效力,1998年行政院发布《政府出版品管理办法》,(2001年修订)以提高该规定的法律等级。为配合该管理办法实施,1999年研考会制定《政府出版品基本形制主事项》(2002年修订),《政府出版品统一编号作业规定》(2002年修订)《政府出版品销售作业规定》、《政府出版品寄存服务作业规定》,及《电子档缴交作业规定》等

法学所导航

走进法学所

机构设置

《法学研究》

《环球法律评论》

科研项目

系列丛书

最新著作

法学图书馆

研究中心

法学系

博士后流动站

学友之家

考分查询

专题研究

五四宪法和全国人大五十周年纪念专栏

最新宪法修正案学习与思考

公法研究

电信市场竞争政策

证券投资基金法

法律与非典论坛

细则。

根据2001年修订的《政府出版品管理办法》，“政府出版品”的定义：“系指以政府机关及其所属机构、学校之经费或名义出版或发行之图书、连续性出版品、电子出版品及其他非书资料。”

世界各国对政府出版物的管理通常有集中与分散两种方式，集中式有如美国，由GPO统一管理，大部分政府出版物由GPO负责出版发行。分散式则由各政府机关自行组织印刷、出版、发行自己的书。台湾实行的基本上是分散式，各机构自行印刷发行本部门“政府出版品”，但由研考会集中规划管理，规定“政府出版品”统一的形制、统一的编号体系、统一寄存馆制度、并做了“政府出版品”销售和电子文档上缴规定。

除了上述有关“政府出版品”的法规外，台湾在与此相关的其他方面也进行了一系列法律建设。包括政府信息公开法、档案法、图书馆法、机密法等等。

台湾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制度的研究最早可追溯到1985年，由行政院翁岳生主持的“资讯立法之研究”，经过多年努力，2002年9月4日行政院通过“政府资讯公开法”（草案）。该政府资讯公开法主要的目的是、实现公开政府理念，使人民有充分信息监督政府施政，保障人民知的权利，促进信息流通。确定了“政府资讯以主动公开为原则”。该法除了对于“政府机关”作了规定外，还对适用本法的非政府机构定位为“受政府機關委託行使公權力之個人或團體，就其接受委託事務之範圍內，准用本法之規定”。对于政府信息公开的方式：该法规定：政府信息应以“刊載於政府機關公報或其他出版品、經由公開資料網路或其他方式供公眾線上查詢、設置公開閱覽、抄錄、影印之場所”等方式向公众公开。对于政府信息应包含的内容也做了详细的规定。

三、台湾地区“政府出版品收藏馆”制度

1998年研考会经对原有“政府出版品寄存图书馆”全面考察，重新规定了38所寄存图书馆，另于2001年增加2所寄存馆。1999年行政院研考会颁布了《政府出版品寄存服务作业规定》，根据该规定，寄存馆分为完整寄存和部分寄存两种。对于完整寄存馆，出版机关必须将所出版的政府出版品全数寄送给完整寄存馆。“部分寄存圖書館應依蒐藏特色及服務對象選定蒐藏部分政府出版品”。目前完整寄存馆全台共有7所：中央图书馆（现改名国家图书馆）、立法院国会图书馆、台北市立图书馆、中央图书馆台湾分馆、台湾大学图书馆、台中图书馆、中山大学图书馆，分别位于北区（5所）、中区（1所）、南区（1所）。担任完整寄存馆的图书馆，除需有服务意愿外，必须有充裕的管理人力、足够的馆藏空间，在该区部分寄存馆所藏政府出版物无法满足民众要求时协助提供相关服务；部分寄存馆共33所，由于人力、空间的限制，以及服务对象和馆藏特色的定位，仅选择部分政府机关出版品典藏并提供阅览和相应服务。目前寄存馆共有40所，其中既有公共图书馆也有大学图书馆，还有机关图书馆和专业图书馆。公众主要使用公共图书馆，但即使是大学图书馆和机关图书馆，只要是“政府出版品寄存馆”，就有责任向一般公众开放，提供“政府出版品”阅览服务。

台湾中央图书馆（现改名国家图书馆），是“政府出版品”完整寄存的“重镇”。阅览组下设官书股，主要负责台湾出版的政府出版物、外国出版的政府出版物、联合国及国际组织出版物收藏与服务。开设《政府出版品阅览室》，向读者提供“政府出版品”的阅览和参考咨询服务，1999年该室与法律室合并，以为向读者提供政府信息与法律信息服务的单一窗口。该馆收藏的国内“政府出版品”分为49年前和49年后两部分。其中1949年国民党政府迁台以前的“政府出版品”主要有政府公报和政府统计资料两部分。其中政府公报类有清光绪三十三年（1907）到宣统三年（1911）出版的《政治官报》、宣统三年到民国六年出版的《内阁官报》等。还有民国18年以来国民政府统计部门出版的《统计月报》、《中国劳动年鉴》、《实业统计》等。这些资料是国民党政府迁台时带来，在台湾已属十分珍贵。

为了便于公众查询政府信息，该馆开展政府信息数字化工作，建立了政府公报索引资料库、政府出版品目录查询系统、统计调查目次资料库、公务出国报告资料库等多种数据库，供公众查阅。

四、“政府出版品”的网络化传播

随着网络技术的飞速发展，政府信息的网络化传播与电子政府不断普及，越来越多的机关采用网上数据库方式发布政府信息。研考会于1997年11月拟订“电子化/网络化政府中程推动计划”，2002年4月又拟订“电子化政府推动方案”以深化和扩大政府网络应用。为了方便广大用户，研考会政府出版品管理处利用网络技术来构建管理及查询系统，整合网络资源、提供民众相关的咨询服务。现在已开通的网络资源有：“政府出版品网”、“公务出国报告资讯网”、“政府网路资源站”、“政府出版资料回应网”等。

“政府出版品网”（government publications net, 简称GPNet）

1995年研考会政府出版品管理处与中央图书馆合作在网上开放“中华民国政府出版品目录系统”供查询使用。后建立“政府出版品网”供各机关上网建立和维护各自出版物数据库，并供寄存图书馆和书局查询。该网实现“政府出版品目录”的一次建库多次使用，向各机关负责人及普通公众传递政府出版物信息，功能包括书目查询、网站导航、出版机关作业、服务交流、寄存服务作业、政府出版品管理作业手册、网络书店等，成为政府出版物信息通报、意见反馈、双向沟通的平台。

“公务出国报告资讯网”（Reports on Business Trips Abroad, 简称ROBAT Net）政府的文献中有一部分是未经大量印行的文献，很难获取，公务出国报告即是其中之一。研考会政府出版物管理处与中央图书馆合作完成“行政院所属各机关因公出国报告书光碟影像系统”。该系统收录1970以来资料，其中1990年前

是研究全文文件，90年后除全文影像全文文件，还有报告人提供的文本文档，均可免费在线阅读。

"政府网路资源站" (Government Internet Sources Pages, 简称GISP)。主要是搜集政府网站，提供关键词检索和浏览方式，进行"网上政府"导航。

"政府出版资料回应网" (Official Publications Echo Network, 简称OPEN)。该网站是将上述数据库和其他政府网站数据库进行整合，建立的起跨库检索系统，提供统一的多角度检索界面。该网站整合了研究报告、期刊论文、法规、统计资料、公报等6大资料型共32个"政府网站"数据库。提供主题和资料形式等多种检索方式。同时提供"个人主题树、查询词"等个性化服务。研考会选择了35所有条件的政府出版物寄存馆，向公众开通OPEN网站，并提供相应查询服务。

2001年世界市场研究中心(WMRC)发表的研究报告中指出：台湾政府网站提供广泛的便民服务，电子化政府表现排名全球第二；2002年美国布郎大学所公布的全球电子化政府调查报告中，台湾名列第一，而其中政府出版物项目获得100分的佳绩。

五、多元化传播渠道建设

根据政府信息公开的原则，政府信息必须让尽可能多的公众所了解和利用。而作为政府信息重要载体之一的政府出版物的传播就有重要的意义。多年来行政院研考会通过建立"政府出版品寄存图书馆"供公众免费阅览，并借助现代信息技术，开展电子化/网络化政府信息推广，努力拓宽政府出版物传播渠道。

除此之外，研考会还不遗余力地开拓多元化市场销售渠道，其目的不在营利，而在于推动"政府出版品"的有效流通与传播。其主要措施有如下几方面：

1、委托民营书局开办集中行销门市

1988年台北正中书局3楼开设了第一家集中销售"政府出版品"的门市"中华民国行政机关出版品展售中心"，1993年改名为"中华民国出版品展售中心"（该门市已于2001年到期解除合作展售合同）。随后又增设高雄青年书局、台北三民书局、台中五南文化市场、彰化新进图书广场4处门市，这些门市还扩展了8家分店。2001年这些集中销售"政府出版品"的门市全年总售书逾21万册，14年间销售额增长18倍。

2、开办复合式"政府出版品"专卖书店

2002年4月首次在台北台视公司地下一层，开办实体与虚拟复合式国家书店委托经营业务："国家书坊台视总店"。该书店不仅陈列大量印刷本"政府出版品"，还在现场提供网上书目查询和开设网络书店，提供由网络购买印刷型和电子型"政府出版品"。该书店并随时提供POD (print-on-demand) "按需印刷"型销售服务，民众可以在家选购出版物，不受时间和空间限制。

3、各机关自行销售渠道

除上述5家门市外，大部分机关同时设有专营本机构"政府出版品"的营销渠道。常见的有专业书店、出版及经销公司或研究机构等财团法人、机关员工消费合作社等合作对象。各机关自行印刷发行的出版物仍需按规定送往上述几家集中销售"政府出版品"的门市展售。

六、小结

台湾自1977年由行政院研考会主持"政府出版品"管理事务以来已有20多年历史，在政府出版物的传播与管理方面吸取了国外许多国家的经验，也取得相当大的成绩。对政府出版物来说，最重要的问题是如何实现广泛传播，让尽可能多的民众阅读和利用。台湾在建立"政府出版品寄存馆"制度和建立多元化市场销售渠道方面作了有意义的探索和实践。

大陆目前正在拟订《政府信息公开法》，在政府上网传播政府信息方面作了许多努力。但是目前大陆对于政府出版物始终没有明确的界定，对于政府出版物和商业出版物没有区分。甚至一些部门至今认为中国所有的出版物都是政府出版物，更谈不上实现政府出版物规范化管理，与各国通行的做法难以接轨。

尽管台湾社会制度与大陆不同，但在追求政府出版物广泛传播方面的目标是一致的，台湾的经验确有许多值得我们借鉴之处。

参考文件

1. 政府资讯公开法 台湾立法院 2000年11月
2. 政府出版品管理办法 台湾行政院2001年12月修订
3. 政府出版品寄存服务作业规定 台湾行政院研考會1999年11月
4. 邱炯友：《各国政府出版品电子化策略及措施研究》台北 行政院研考会 民89年2月
5. 邱炯友：《政府资讯市场之开发与经营》全国新书资讯月刊 45期 2002年9月
6. 林嘉诚：政府资讯建设与公义社会 研考双月刊26卷1期 2002. 2
7. 杨智华：政府出版品的销售流通及行销趋势 全国新书资讯月刊 45期 2002年9月
8. 薛理桂、苏美如：从美国联邦寄存制度电子化发展看我国政府出版品寄存制度研考双月刊26卷2期 2002. 4
9. 张万美：国家图书馆政府出版品典藏特色与利用 全国新书资讯月刊 45期 2002年9月
10. 蔡佩玲：政府出版品在寄存图书馆的推广 研考双月刊27卷2期 2003. 4
11. 徐嘉徵：政府出版品管理制度之建立与推广全国新书资讯月刊 45期 2002年9月

12. 周晓雯: 政府出版品寄存服务全国新书资讯月刊 45期 2002年9月

13. 陈昭珍: 政府出版品数位资源之管理、服务与典藏 研考双月刊26卷2期 2002. 4

作者单位: 国家图书馆信息中心 北京 100081

[返回](#)

[网站简介](#) | [招聘信息](#) | [投稿热线](#) | [意见反馈](#) | [联系我们](#)

Copyright © 2003 All rights reserved 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版权所有 请勿侵权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沙滩北街15号 邮编: 100720

